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問題。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透過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冊資料，並由內部人股權申報制度掌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制定子公司監理相關作業並依規定執行之，稽核人員亦依規定定期至各子公司監督查核。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規定」，用以規範公司內部人員利用市場尚未公開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每年依實際需求對員工、內部人舉辦「防範內線交易」教育訓練課程。2023年11月29日邀請本公司委任律師對幹部及部份員宣導防範內線交易，並將宣導資料寄予各董事及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參閱。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無重大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依『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擬訂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包括基本條件與價值，考量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並具專業知識與技能，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包含營運判斷、會計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危機處理、領導及決策能力，並具備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p>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計 11 名，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7%、獨立董事占比為 27%(3 名獨立董事)、女性董事占比為 9%(1 名女性董事)，1 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2 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6-9 年，6 名董事年齡在 70 歲以上，2 名董事年齡在 61-70 歲，2 名董事年齡在 51-60 歲，1 名董事年齡在 50 歲以下。董事皆具有公司業務所需經驗，專業背景分布方面：具有化學工業背景董事占全體董事約 36%，具有財務背景董事占全體董事約 18%，具有企業管理背景董事占全體董事約 91%，具有企業管理及化學工業背景董事占全體董事約 36%。</p> <p>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含各領域專業人士，並從各界廣納賢才成就多元化。成員組成包含與本公司相關之化工專業、機械專業及市場專業人才。本公司就董事成員之遴選皆以能力為首要考量，並無歧視之虞。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擬定 2025 年達成女性董事至少 2 人，女性董事成員佔全體董事比例至少 25% 之目標。</p> <p>本公司於 2022 年 1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p>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p>本公司於 2015 年 5 月 11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每年進行績效評估，以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於 2020 年 11 月 11 日增加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規定』，並經董事會通過，亦公布於公司網站。2023 年度績效評估於當年度 12 月底完成。評估期間為 2023 年整年度，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評估方式為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考核自評、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薪資報</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2023 年度評估結果提報 2024 年 1 月 31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做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之運用考量及提名續任參考。</p> <p>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請參閱本年報第 25-26 頁。</p> <p>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由審計委員會同意後提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於2015年訂定『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每年定期檢視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於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報告，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財稅案件及相關服務之報酬外，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並審視會計師是否為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其他親屬關係，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請參閱本年報第38頁。</p> <p>為提升財報審計品質，2023年1月17日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守則規定』，加入審計品質指標（AQIs）做為評估聘任會計師之適任性，並於2023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將原『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規定』修改為『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規定』，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將會計師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之適任性納入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參考，會計師適任性評估項目請參閱本年報第38頁。</p> <p>本公司委任會計師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要求，並於2024年1月31日提審計委員會討論並向董事會報告。會計師及審計小組獨立聲明書、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公布於本公司網站。</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	✓		<p>本公司經2021年5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2023年8月8日董事會通過改聘沈瑞雄總顧問為專責公司治理主管，辦理『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21條有關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亦配置公司治理人員一人。公司治理主管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p>東會議事錄、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就任、持續進修及法令遵循等。</p> <p>2023年及2024年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p>1、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法遵事宜。</p> <p>2、安排董事進修課程。</p> <p>3、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p> <p>4、檢視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修訂。</p> <p>5、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p> <p>6、辦理董事會提名董事業務。</p> <p>7、檢視獨立董事提名之資格條件。</p> <p>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由本公司財務部執行相關作業。</p> <p>公司治理主管進修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39-40頁。</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除建立發言人制度，對於員工、供應商、客戶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均設有溝通管道以確保溝通無礙，並以發言人總責相關權限，並於公司網站建立永續發展專區(含利害關係人)、投資人專區資訊，揭露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及關注議題，另於公司網站聯絡我們專區設有聯繫洽詢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s://www.esg.kenda.com.tw/)。</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並將股東會事務委其辦理。</p>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p>本公司網站設立公司治理專區、財務資訊專區，依法揭露財務、公司治理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s://www.esg.kenda.com.tw/)。</p>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	✓		<p>本公司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即時將資訊上傳公司網站供參閱，且依規定設置發言人並落實發言人制度並報</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	<p>備。近期法說會相關資料公布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以利投資人參閱。</p> <p>本公司之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內公告。</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		<p>1、員工權益：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相關規定來確保員工權益，公司並成立工會來為員工權益把關，除了勞保、健保、退休金提撥等基本福利外，另享有定期健檢、團體保險。</p> <p>2、僱員關懷：公司秉持著人才為企業之資產，對員工之關懷以勞動基準法為基礎，成立企業工會不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進行溝通，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月提撥經費、定期舉辦員工福利活動。每月有3次職業醫學科醫師臨廠服務。2023年邀請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檢驗科醫師至公司辦理健檢紅字之涵義健康講座、員榮醫院家醫科主任辦理去菸癮管體重健康講座、童綜合醫院辦理職場暴力預防及熱危害處理及預防健康講座，廠醫安排受傷員工進行復工評估及妊娠員工的工作場所危害評估，並進行母性保護計畫。</p> <p>3、投資者關係：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上設置投資人專區公告相關資訊，使投資人能即時且充分了解公司經營成果績效與長期經營策略方向，提供投資人、分析師及國內外專業投資機構最好的服務。</p> <p>4、供應商關係：推動「綠色採購」，強化供應商對社會與環境的正面影響。本公司依平等互惠原則與供應商維持良好的夥伴關係，並建立穩定供應鏈，且不定期進行稽核以確保供應</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品質。</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本公司另訂有員工與利害關係人往來行為管理規定。</p> <p>6、董事、財務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財務主管及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情形皆符合法定進修時數(詳見本年報第39-40頁)。</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風險管理事項由審計委員會監督，並由公司治理組負責擬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確保董事會所核定實施之風險管理政策的執行，並每年至少向董事會報告一次整體風險管理執行情形。相關風險之關注議題其及因應措施、行動方案請參閱本年報第260-261頁。</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創造雙贏價值。</p> <p>9、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已為董事購買相關責任保險至2024年6月，並提報董事會。</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除2021年開始編製英文版股東會議事手冊及年報外；2022年起重大訊息英文版資料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並提供公司英文版網站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s://www.esg.kenda.com.tw/en)。</p> <p>十、本公司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p> <p>(一)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p> <p>依照章程規定，本公司設置董事七至十一人，其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採用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辦理並組成董事會。董事會成員須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符合獨立性情形並對本公司落實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等永續發展經營策略有實質助益。為強化董事行使職能之效能，本公司依規定安排董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年度進修課程，提升董事之專業知能。各董事進修情形請詳本年報第 39-40 頁董事、監察人、財務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內稽人員進修情形。</p> <p>本公司主要透過下列方式進行董事接班人選規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任董事推薦適當之人選 2. 股東推薦之董事人選 3. 依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做為提名董事續任之參考依據 <p>(二)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p> <p>本公司重要管理階層已逐步實行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規劃，包括高階主管跨領域歷練以及落實職務代理人制度。每位管理階層皆有職務代理人，且為培育重要管理階層及其職務代理人，不定期舉辦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培訓內容除專業能力的訓練外，並培養判斷力、管理能力及解決問題的能力，以提升管理階層的決策品質；另為釐清企業願景，確定核心能力，除甄選接班候選人外，並著手建置人才儲備庫，制定有效完整的培養計畫，為公司長遠發展所需的高素質人力做準備。</p>			